

## 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墾遊字第1121004562號

裝

訂

線

主旨：公告修訂本處「墾丁國家公園南灣遊憩區沙灘經營遊憩活動須知」

依據：國有財產法第三條及「墾丁國家公園海域遊憩活動管理方案」第二章等規定修訂本須知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「墾丁國家公園南灣遊憩區沙灘經營遊憩活動須知」
- 二、公告後擇期辦理南灣沙灘經營權標案